

六一专栏



看着儿子越来越多的玩具，竟时常想起儿时自制的玩具——铁环，按捺不住内心的想念，在我的多次央求下，先生为我制作了一套。看着我和儿子在院中争抢铁环疯玩儿，先生大笑：“哈哈，‘假小子’重出江湖了！”

泉之林

有儿童的家是幸福的

卢波锦

从文具店买回一支钢笔，作儿童节礼物送给女儿。她下学期升小学三年级，正式告别铅笔书写的岁月，这是她梦寐以求的礼物。

我小时候，同样渴望钢笔，一直觉得铅笔字粗燥模糊，不如钢笔书写那样墨泽鲜明，纤细秀雅。更重要的是，象征着迈向成熟。

那时看着中山装口袋里亮晶晶的钢笔父亲，就羡慕不已。父亲是机关写文章的人，对钢笔视为珍宝。他汲墨水与众不同，先把清水吸入钢笔，弹揉、汲压胶管，让清水在交换中冲刷管壁的墨垢。直到胶管明净剔透，再将笔头反复扇水，直到笔尖挂落最后一滴晶莹水珠，才开始灌装新的墨水。

我觉得麻烦，他却说，这样才不会墨渣塞笔。之后，我热衷于帮他洗笔，但我并非出于珍惜钢笔，而是为了好玩。趁他不注意，我悄悄把钢笔卸成最小单位的元件，然后拼凑、组装，最后像佩戴勋章那样，把钢笔插在胸前。有一次，被父亲发现了，心里很紧张，但父亲没有责怪我，还笑嘻嘻地夸我组装成功，私自拆卸的罪过嘛，就一笔勾销了。

现在想来，童年才是一生的珍宝，多少次用回忆来奉养那份珍惜，用怀念来典当那些乐趣，用一杯茶，一帘梦，温情地把玩那些不思量、自难忘的天真。时空中，铅笔是模糊的写意，钢笔是深沉的镌刻，即便回忆的天空有些朦胧，但笔迹永不褪色，书写依旧真实。

追忆童年是幸福的，而童年却不自知；待到岁月逝去，才蓦然回首最闪亮的时光。多少人都有这样的体悟，生活困顿的漩涡令人昏头转向，苏醒过来时，云淡风轻，而鑫金也消失了。

我取出送女儿的钢笔，像父亲当年那样清洗、汲墨，然后在女儿的习字本上莫名地写字。月光从飘窗洒落到书桌上，本子、钢笔和手被镀上淡淡的光影，方正的田字格，钢笔头的丝纹，还有捏握在笔杆上的手指，凸显出一个立体的汉字——累。

多么生动的启迪呀，儿童的世界本应五彩斑斓，但学海无涯足以把缤纷淹没在海底，被夜色同化得深邃、沉厚。儿童要学会树立志向，成年后又学习活在当下；儿童时喜爱创意无限，成年后却依赖规矩习惯；少年逃避童年艰苦，成年再度追忆回首。儿童的苦，家长的爱，在月光下醒出冲突的美。

困顿无处不在，不作好高骛远的定位，只用精致的钻研学习眼前知识，童年也就自在地在当下了。童年不需逃避，快乐无需追忆，自在的美无处不在。

豁然开朗得让人舒畅，我把钢笔轻放在纸的左旁，快乐地用手指在桌上叩出愉悦的声响。

我打定主意，儿童节当天把钢笔送给女儿，还要告诉她，儿童是幸福的，有儿童的家也是幸福的。



流年

假小子的铁环童年

杨秀玲

从我面前经过的公鸡。我的淘气，让母亲无奈得直摇头。还是父亲支持我，他找来一只破木桶，像别人一样将铁箍儿取下来，稍加打磨就成了铁环；然后找来粗细的、约半米长的钢筋，把一端折成三个直角的弯，呈“儿”字形，另一端套上木柄，就成了推铁环的推手。这样，一套完整的铁环制作成功了。

我一手拿铁环，一手拿推手，乐得一蹦三尺高，迫不及待地冲到男孩们中间炫耀。可是技不如人，刚把推手搭上铁环，就不听使唤地倒向一边，怎么推都是这样。看着男孩们在我身边呼啸生风，听着铁环清脆悦耳的“啦——”声，我既着急又不甘心，跑回家让父亲用了一下午教会了我。

一阵子勤学苦练后，我能熟练地推铁环了，还跻身男孩们多样的竞技比赛中。比如在平整宽阔的打麦场，我们一字排开，一声“预备——开始”后，铁环滚滚，啦啦作响，看谁最先到达终点。在长长的陡坡，要看谁有能耐最快把铁环推到最高处，或者来个障碍赛，每隔半米距离就在路上放个石块，铁环从十个石块依次越过而不倒。

花样地图阵蛮有意思，是伙伴们受了按顺序连数字作业题的启发，而发明的比赛项目，就是用粉笔在地上写数字1—20。当然了，写得像地图一样拐弯抹角，就看谁能按顺序推着铁环，从这迷宫中扭着出来了。

既然是比赛，就是有奖励的，优胜者有自定义奖励的权力：或选择“今天我为主”，手下败

太白湖畔

所有大人都曾经是孩子

付振双

5月一过，紧接着到来的6月第一天，是孩子们一年年追逐的盛世。

这不，今年的六一又要到了，我们学校利用课余时间，对庆祝会进行了周密编排。

按捺不住欢喜的孩子们，紧锣密鼓地排练起节目，少不了歌唱、舞蹈、演讲和吹拉弹等各种才艺展示。我以工作人员的身份，全程观看了预演。

虽然孩子们的疏忽还是随处可见，但我从他们表演中，知道那些疏忽，更体现着一种平实之美；细微处，虽不事雕琢，却清新自然，洋溢着不洁之气，彰显着向上的生命力。

老实说，对于身份的转变，我还是觉着有些怪，尤其是当一些孩子的眼神与我相对视，他们纯净的眸子，如水洗过；难掩的自信，如初生牛犊，这些都是我曾熟悉的，可现在，竟有了深深的感慨。

父亲和母亲从来都没有过六一，我们小时候，都还不富裕，但每到六一，父母准许我痛痛快快地疯跑一天，即使刮破了衣裤也不打骂，到家了还管上一顿好吃的，虽然那只是缠着几小块肥肉的白面面条。这种饭，恐怕现在的孩子都不愿吃了。儿时我追六一，也是因为能好好吃上一回。

那年月，不是所有的六一都有学校组织的演艺活动，要是有，也多是各班演各班的，隔班互不打扰。有一次，见大家你争我抢地上去唱歌，自己也忍不住加入其中。可等到上台，唱着《兰花草》，才哼了几句，便奇迹般地跑到了《童年》上。大家哄堂大笑，我因此赢得了“小跑”的外号。

走调的经历深深影响了我，简直是阴影，让本就内向的我更加封闭，并直至今在，都不敢再轻易展示唱功。而反面看来，我们多给

游目骋怀

古诗里的儿童

郭旺启

在唱歌的嘴巴，生怕把蝉给惊飞了。

最专心致志的儿童

唐代诗人胡令能的《小儿垂钓》：“蓬头稚子学垂纶，侧坐莓苔草映身。路人借问遥招手，怕得鱼惊不应人”。写出了一位垂钓的儿童，因为害怕被问路人惊走鱼儿，竟然远远地向他摆手，示意不要跟自己说话。你看他钓鱼，可真够专心致志的嘛！

最爱劳动的儿童

宋代诗人范成大的《四时田园杂兴》：“昼出耘田夜绩麻，村庄儿女各当家。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描写了一些孩子虽然不懂耕织，但也学着大人们在桑阴下种瓜。他们真是一群热爱劳动的孩子呀！

最悠闲自在的儿童

唐代诗人吕岩在《牧童》中写道：“草铺横野六七里，笛弄晚风三四声”。宋代诗人杨万里在《桑茶坑道中》写道：“童子柳阴眠正着，一牛吃过柳阴西”。牧童们放牛之余，常吹吹笛子，睡个懒觉，倒也悠闲自在。

最聪明可爱的儿童

清代诗人袁枚的《所见》：“牧童骑黄牛，歌声振林樾。意欲捕鸣蝉，忽然闭口立”。写了一个牧童为捕捉树上的鸣蝉，赶紧闭上上

南荷北佛

脖子上的红领巾

黄廷付

村小在我们村子最东边，靠着马路，我们上学，必须经过三胖的屋后。

三胖家有两条狗，一条花狗，一条黑狗。我上一年级的时候，狗还小，每次我们路过三胖家屋后，那两条狗就从屋里跑出来，冲我们叫。我们都是好几个小伙伴一起上学，要是看到三胖家没人，他们就地上捡起土坷垃，朝狗扔过去。当然也有砸中的时候，两条狗就会“嗷叽，嗷叽”地叫着跑回屋里。我胆子小，从来不去招惹它们，也从不敢拿东西砸它们。每次我一个人经过那里，都尽量把脚步放轻，尽量往远处绕一点。

等我上到二年级，两条狗都长大了许多，小伙伴们走那里时，也不敢再撩它们了。两条狗的胆子比以前更大，叫得更凶了。它们总在那个必经的路口守着，见有人路过就叫，有时候还追上去一阵狂叫。实在没法，小伙伴们只得带一棵树枝，两条狗也收敛了许多。

六一儿童节那天，刚好是收麦子的时候。我吃完饭比平时晚，背着书包往学校跑，正好遇到了飞龙哥。飞龙哥还担心我怎么经过三胖屋后呢，飞龙哥比我大两岁，他胆子大，他说你跟我身后，看我的。

快到三胖家的时候，飞龙哥从地上捡起两块砂礅，握在手里。说来也巧，当时两条狗居然都不在，我就想快点走过去。就在我们快经过三胖屋后时，飞龙哥突然大喊两声，把两条狗给引出来了。飞龙哥见两条狗追过来，他急忙扔出砂礅，一下命中黑狗，黑狗惨叫一声跑回去了，花狗继续追过来，飞龙哥再次扔出的砂礅，却没有砸到花狗。他撒腿就跑，我也跟着跑，花狗紧追不舍。飞龙哥跑得像兔子一样快，我慢慢就落下了，被花狗追上了。花狗猛扑上来，在我的腿上咬了一口，我当时就哇哇大哭起来。三胖娘听到了，连忙跑出来，把我拉到她家，掀开我的裤腿，看了一下，说：“没破皮，就一

将一天之内服从王者的“命令”，或选择吃一口别人手中的食物。我嘴馋，当王者时总是无一例外盯住败将手中的雪糕或馒头，然后张大嘴巴，狠劲儿咬一口。

有一次，邻家男孩手中的雪糕被我狠口吃掉了半儿，男孩顿时哭成大花脸，要回家告状。我慌了神，好不容易哄他私了，替他背了三书包，才免遭母亲的责骂……

三十多年的时光转瞬即逝，当年顽皮的假小子，也成长为相夫教子、性格内敛谦温的青年女性。想起这些童年乐事，不由笑意盎然。经常地，我还会关起小院儿的门，取下墙上挂着的铁环，偷偷地再推一下推铁环的瘾。看着眼前的铁环呼呼旋转，听着它一路高歌，也排解了对童年的缕缕不断的怀念……



孩子赞美，绝不是虚而无益的。

眼观面前的这些孩子们，我觉得他们很幸福。精彩还在上演，美好还在继续，想来他们不用做梦去想吃什么东西了。面对失误，更加开朗的他们，多了些泰然处之的心境，而无所畏惧了。他们的六一，比我要好上许多。

《小王子》在开篇献词中说，这是一部献给大人的童话，“所有大人都曾经是孩子——尽管他们几乎不记得这一点”。那么，曾经是孩子的我们，与儿童年龄拉近，同纯真不断远离，如此，在前行的路上，又是否记得自己曾经的年少，还有追过的六一的滋味呢？终归，它们都要成为符号，装点所有孩子的梦。

宋代诗人杨万里的《舟过安仁》：“一叶渔船两小童，收篙停棹坐船中。怪生无雨都张伞，不是遮头是使风”。写了两位儿童晴天坐在船中，撑开伞当船帆用，让风吹着伞前行，真是聪明可爱极了。

最淡定冷静的儿童

唐代诗人于鹄的《巴女谣》：“巴女骑牛唱竹枝，藕丝菱叶傍江时。不愁日暮还家错，记得芭蕉出篱篱”。写了一位巴地小女孩，骑着牛，唱着竹枝词，沿着盛开荷花、铺展菱叶的江岸，悠悠地回家。根本不怕天晚了找不着家门，因为她知道自家的门前有一棵芭蕉，高高地挺出了木篱篱色。你看，这位小女孩面对夜幕降临，一点儿也不着急，可真够淡定的呀！

最热情好客的儿童

唐代诗人崔道融的《溪居即事》：“篱外谁家不系船，春风吹入钓鱼湾。小童疑是有村客，急向柴门去却关”。写了一位儿童看到吹入钓鱼湾的小船，以为有客人来了，赶紧打开柴门，来迎接客人的到来。你说，他是不是很热情好客呢？

古诗里的这些儿童，是那么的聪明活泼，那么的天真烂漫，那么的顽皮可爱，不免让人心生喜爱之情。



个牙印。”接着她给我轻轻按了一下伤口，抹上牙膏，我才一瘸一拐地去了学校。

我刚坐到座位上，班主任何老师拿着几条红领巾进来了。他微笑着，把红领巾系到我的脖子上。那一刻，我忘记了一切，陶醉在同学们羡慕的眼神里。何老师又教我们唱少先队队歌：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继承革命先辈的光荣传统，爱祖国，爱人民，鲜艳的红领巾飘扬在前胸。不怕困难，不怕敌人……

放学的时候，飞龙哥陪着笑脸走到我的身边，他要看看我的红领巾。我瞪了他一眼，嘴里哼唱着刚学会的少先队队歌，蹦蹦跳跳往家里跑去。我要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爸爸妈妈，让他们分享我的快乐。

大运之河

采药的小男孩

张渤宁

那是上个世纪80年代的事了，那一年，我大约十一二岁，和最要好的小伙伴兵仔去集镇。路过收购废品、动物皮毛的门市部，兵仔说，我们去看看豹狼画像吧。门市部粉白的墙壁上，画满了各种野兽，有老虎、豹子、狼，还有骆驼、山羊、狗等等，但我们还是觉得豹狼的样子最阴险可怕，所以每次总想着看豹狼。

就是这一次，我们发现了一条特大好消息！门市部小黑板上赫然写着：收购中草药，半枝莲，1.35元每斤；仙桃草，0.05元每斤……而且，已经有人送了各种晒干的草药来，被分门别类地摆在一个个大纸盒里。

在一把躺椅上，一个年轻的男收购员，舒适、嘲讽的眼神和胖乎乎微扬的下巴的示意着，我们见到了晒干后的半枝莲，并飞快地从记忆中搜索它们长在田间时新鲜的模样。

兵仔激动地说：仙桃草太贱，我们明天就采半枝莲。他的小脸，红到了脖子。我则嗓子一阵阵地干，心中涌起莫名其妙的恐惧，哆哆嗦嗦地说：今天我就去问我妈，看哪是半枝莲。

就这样，我们采草药的快乐时光开始了。那是我和兵仔两个人之间约定的小秘密，可后来，村里几乎每个孩子都知道了，“半枝莲能卖大钱”。上学路上，田埂沟渠，到处是我们争先恐后的嚷嚷；那叶片鲜绿狭长，根茎棱形，一侧开出一排紫色鲜艳小花的半枝莲，成为我们眼中啥也不换的宝。

过了些日子，很多小伙伴纷纷退出了采药大军。一向在家娇生惯养的明明不屑地说：采了半个月，晒了几天，连半两重都不到，跑到门市部去卖，还被他们吼了一顿，说是晒得不干，又太少，人家不收！

他说他气坏了，出了集镇把采的半枝莲都丢到水沟里去了。其他的小伙伴，也纷纷打退堂鼓。有的说半枝莲太少，难找；有的甚至说，差点被蛇咬到了；还有人神秘地说，半枝莲是蛇种的，一大蓬半枝莲草旁，一定有一个毒蛇洞，蛇守护着它的草，谁来采，就咬谁。

半枝莲是蛇草的说法，得到大家的一致赞同，那紫色迷离的花，那往往生长在偏僻河沟旁边，不是蛇草是什么？很多小伙伴，当天回家把辛苦半月采得的那点不足一把的半枝莲全扔进沟里，说是免得晚上引来了蛇。

于是，采半枝莲的又只剩下兵仔和我，好像还有一个忘记名字的女同学。又过了些时日，河沟涨水，到处都能摸到鱼虾，兵仔中途退出。那时，男生女生不在一起玩耍，每天采半枝莲的，便好像只剩下了我。

从三月到六月，从半枝莲还是幼嫩低矮、似是而非的草，到半枝莲一蓬蓬盛开紫色的花高及膝盖，水田边、河沟畔到处留下了我小小的单薄的身影。

至今记得有天下午放学，忽然想起学校后面那道废弃的水渠还从来没有去过，我的心顿时充满幸福，又惶恐的激动。我背上书包，手里紧紧攥着妈妈专门缝的装草药的小布袋，急急地顺着水渠走去。

初夏安详的四五点钟光，太阳在西天缓缓行迈，若移若定，在陌生而又有些神秘的荒野，我的眼前不时出现一蓬艳丽的半枝莲。我赶忙跑过去，生怕有谁手快抢了它。我内心狂喜，伸手却小心翼翼，仔细观察附近有没有吐信子的毒蛇，或是隐藏的草丛中是否藏着一个危机四伏的蛇洞。

我把大把大把地采摘，忘了半枝莲旁边的一颗颗酸甜可口的天泡果，也没觉察采摘的右手常被锋利的荆棘刺到一条条或白或红的深浅血口……我从废水渠经过一条人迹罕至的小河沟，不知不觉走到了回家的大路。

此时，已是残阳如血，原野里，田径间，三三两两的是村人荷锄牵牛暮归的剪影。看到我采了满满一口袋，外加满满一捧药香氤氲的半枝莲，村里的南翁婆婆不禁响亮地拍了一下手，说，那是建仔的儿子！你哟，你好晓得事，好巴家啊！好巴家，就是勤劳、节俭、为家里建设出力。

后来，上学路上、附近河沟的半枝莲，差不多都被采摘光了，我走得再远，甚至去了那时觉得很远很远的地方，只有几户人家的细林湾。

在那阡陌纵横，大片大片仿佛一眼望不到边的水田旱地间，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沉着，忍耐，坚韧，遇见一大蓬半枝莲，他嘴角流露出满心的欢喜；有时候，半枝莲只是一棵一棵稀疏地生长，半天找了几条田埂也不过小小一把，他也不悲伤，不叹息。

夕阳西下，天地间镀了一层浑沌而惆怅的暗黄，少年的身影，还有他手中的半枝莲，染上了深沉浑厚的苍劲。少年下蹲采摘的剪影，仿佛是岩浇铁铸般坚定笃实……

放暑假前夕，我所有的半枝莲经过多日曝晒，已经完全干燥达标。妈妈帮我称了称，九两多一点，一家人都露出了喜悦的笑容。兵仔大约有三两多，我们一起去集镇收购站，我卖了一元零五分，后来我一直记得这个数字。收购站的男青年惊奇地看着我，说：都是你一个人采的？他微微叹了口气，自言自语：晒得像个黑人！

第一次拿到自己劳动换来的如此一笔巨款，我抵抗住了小人书的深深诱惑，抵抗住了对面铺子刹不住的诱惑，甚至忘了尝一尝久久梦想的香蕉汽水。我生怕走路钱掉了，紧紧捏着它，一路小跑回到家，交给母亲，一把汗水打湿的零钱纸……第二年，当村里更多的孩子也准备狠狠赚一笔，不知为什么，收购站的草药收购、动物皮毛收购忽然取消了。

多年以后，每次当我回到故乡看望父母，我总是情不自禁透过车窗深情注视那些我采摘过半枝莲的地方；那遥远的细林湾，原来，距离我的村庄不过咫尺之遥……

本版摄影 伍振